# 关于开展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研究生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 为进一步规范研究生培养管理，构建平稳有序的教学环境，探索有助于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的培育机制，根据我校教学的基本规范要求及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，现将研究生期中教学检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11月1日—11月11日

二、检查方式及内容.

1.各二级学院和研究生院同时开展检查工作。以教师自查和二级学院自查为主，各二级学院可自行组织安排期中教学检查工作，如任课教师和研究生座谈会、问卷调查等。研究生院将召开专题学生座谈会和抽查教学工作规范的执行情况。

2.重点检查各项课程教学工作规范的执行：包括研究生学习情况（学生出勤及课堂纪律等）、任课教师教学情况和各学院教学管理的执行情况。

研究生院

2022年10月31日